

2020 年松山湖义务教育阶段非户籍适龄 儿童少年积分制入学录取原则及学位供给

一、录取原则

（一）优先原则。按照先积分优先再志愿优先原则安排学校，建议家长根据积分情况和距离远近选择学校，尽量服从分配。如出现放弃学位者，学位不顺延。

（二）服从分配原则。在录取安排过程中，如果所填志愿学校学位不足，又不服从分配，则视为自动放弃积分制学位的资格。如出现其他特殊情况，由松山湖教育管理中心统筹安排。

（三）重分处理原则。如果最后一个学位出现重分，学位不足时采取抽签方式解决。

（四）补贴学位处理原则。小学没有纳入公办学位的人员按照分数高低一起排序，初中没有纳入公办学位的人员按照分数高低一起排序。

二、录取学校及学位供给

（一）公办学位

学校名称	办学性质	年级	学位数量	地址
松山湖中心小学	公办	小学一年级	5	松山湖新竹路 5 号
松山湖实验小学	公办	小学一年级	5	松山湖青田路 2 号
松山湖第一小学	公办	小学一年级	5	松山湖科苑路

松山湖第二小学	公办	小学一年级	10	松山湖景安路1号
松山湖北区学校	公办	小学一年级	15	工业西路与工业南路交汇处
松山湖南方外语学校	民办	小学一年级	10	松山湖工业北二路
松山湖北区学校	公办	小学二年级	5	松山湖景安路1号
松山湖北区学校	公办	小学三年级	5	松山湖景安路1号
松山湖第二小学	公办	小学四年级	5	松山湖科苑路
松山湖实验中学	公办	初中一年级	5	松山湖研发中二路
松山湖北区学校	公办	初中一年级	5	工业西路与工业南路交汇处
松山湖南方外语学校	民办	初中一年级	20	松山湖工业北二路

（二）补贴学位

小学补贴学位 120 人，其中一档 24 人，二档 96 人；初中补贴学位 180 人，其中一档 36 人，二档 144 人。

注：享受该学位补贴可以申请入读松山湖及周边镇（含石龙、寮步、大岭山、大朗、石排、茶山、东坑、横沥、企石）民办学校，详情请登录松山湖管委会官网教育频道（网址：<http://ssl.dg.gov.cn/jy/>）查看松山湖的招生入学政策。